

东莞市电子商务协会

关于《电子商务直播基地运营管理规范》等5项团体标准的立项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《东莞市电子商务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有关规定，经东莞市电子商务协会立项审查，现予批准《电子商务直播基地运营管理规范》、《直播电子商务人才培养管理规范》、《农产品电子商务销售服务规范》、《农产品电子商务物流服务规范》及《家纺电子商务企业经营管理通用要求》五份团体标准立项。请制标单位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抓紧组织实施，严把标准质量关，切实提高标准编制的质量和水平，增强标准的适用性和有效性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徐小姐

联系电话：0769-22893722

联系邮箱：1297344553@qq.com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